

证券代码：002316

证券简称：亚联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26-006

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,026,342.05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842,202,283.99元；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,166,423.30元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779,272,811.88元。

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及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鉴于此，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6,166,423.30	9,955,517.10	-20,005,848.52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779,272,811.88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842,202,283.9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	0		

分红总额（元）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 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 润（元）	-1,294,636.0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 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 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规及《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，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3月11日